

陕西国际商贸学院基础课部文件

基教函【2015】26号

2014—2015 学年第 2 学期

基础课部各教研室教学工作评价结果的通报

各室、部办：

依据陕商院教【2014】25号文件《陕西国际商贸学院系（教研室）工作评估方案》的要求，依照基础课部【2015】04号文件《关于做好专项教学评估与主要教学环节质量评价工作的通知》，我部专门召开了教学工作委员会会议，下发了专项文件，成立了领导小组，并就基础课部各教研室教学工作评估进行了具体的安排和要求。

一、基本情况

本学期大学英语教研室承担大学英语教学 356 学时/周；大学数学教研室承担高等数学、线性代数及概率论与数理统计课程教学 228 学时/周；大学物理教研室承担大学物理理论课教学 29 学时/周、大学物理实验课教学 36 学时/周；（参见基础课部部办教师教学工作量统计表）

二、评估原则

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原则，通过各教研室工作评估，切实加强我部教学工作质量提升，深化教学改革，促进各教研室工作规范化管理，提高基础课部管理质量和水平。

三、各教研室自评结果统计

根据陕商院教〔2014〕25号文件《陕西国际商贸学院系（教研室）工作评估方案》要求，依据文件中的指标体系内涵各教研室对教学工作分别进行了认真的自我评价。现将自评结果汇总如下：

各教研室	评估内容															
	1 基本建设				2 运行管理				3 工作成效				4 工作特色			
	A	B	C	D	A	B	C	D	A	B	C	D	A	B	C	D

大学英语教研室	4	2	0	0	5	4	0	0	3	1	0	0	0	1	0	0
大学数学教研室	2	4	0	0	4	2	2	0	3	1	0	0	0	1	0	0
大学物理教研室	2	3	1	0	1	6	2	0	1	1	2	0	0	1	0	0
合 计	8	9	1	0	10	12	4	0	7	3	2	0	0	3	0	0
总计	A: 28 B: 27 C: 7 D: 0															

(详见各教研室评估附件 1、2、3)

四、基础课部对各教研室教学工作评估

经基础课部教学工作委员会 7 月 22 日会议讨论, 依据文件规定及文件附件 1、附件 2 中的指标体系和评估指标内涵及等级标准, 参考各教研室的自评报告, 分别对大学英语教研室、大学数学教研室、大学物理教研室进行打分评价。最终统计结果为:

大学英语教研室教学工作评价为 B 级;

大学数学教研室教学工作评价为 B 级;

大学物理教研室教学工作评价为 B 级;

附件 1:2014-2015 学年度第 2 学期大学英语教研室自评报告

附件 2:2014-2015 学年度第 2 学期大学数学教研室自评报告

附件 3:2014-2015 学年度第 2 学期大学物理教研室自评报告

基础课部

2015 年 7 月 22 日